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VM Minerals Limited**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5)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593,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7,4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淨值約為155,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96,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87,500,000港元下降約181,900,000港元至約為505,6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在財政年度內計入因新收購附屬公司而添置的額外資產約3,300,000港元，抵銷資產減值約188,200,000港元所致。

## 業績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營業額	4	14,531,302	11,185,489
銷售成本		<u>(54,684,477)</u>	<u>(28,357,777)</u>
毛虧損		(40,153,175)	(17,172,288)
其他收入	5	845,749	338,407
其他收益淨額	6	5,732,730	7,331,987
出售及分銷開支		(94,312)	(367,243)
行政開支		<u>(40,728,294)</u>	<u>(37,315,107)</u>
經營虧損		(74,397,302)	(47,184,244)
融資成本	7(a)	(82,414,094)	(62,561,975)
其他經營開支	7(c)	<u>(538,333,695)</u>	<u>(103,101,725)</u>
除稅前虧損	7	(695,145,091)	(212,847,944)
所得稅		<u>30,564,021</u>	<u>—</u>
年內虧損		<u>(664,581,070)</u>	<u>(212,847,94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93,133,228)	(207,377,657)
非控股權益		<u>(664,581,070)</u>	<u>(5,470,287)</u>
年內虧損		<u>(664,581,070)</u>	<u>(212,847,944)</u>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u>(13.74仙)</u>	<u>(6.32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列值)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經重列)
年內虧損	<b>(664,581,070)</b>	(212,847,94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扣除零稅項	<u>12,475,530</u>	<u>(10,974,854)</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b>(652,105,540)</b></u>	<u>(223,822,798)</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580,942,887)</b>	(218,597,002)
非控股權益	<u><b>(71,162,653)</b></u>	<u>(5,225,796)</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b>(652,105,540)</b></u>	<u>(223,822,79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95,555,018</b>	673,894,736	636,628,871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b>10,085,748</b>	13,580,986	14,120,778
商譽	12	<b>111,180,501</b>	141,622,589	79,525,907
勘探及評估資產	13	<b>359,332,880</b>	363,984,290	108,052,441
採礦按金		<b>228,125</b>	220,664	227,055
		<b>976,382,272</b>	1,193,303,265	838,555,05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b>10,458,201</b>	39,741,240	4,653,186
應收賬款	15	<b>1,975,723</b>	—	8,795,4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b>11,564,524</b>	26,089,992	67,995,495
應收或然代價		<b>2,699,019</b>	—	—
質押存款		<b>14,833</b>	48,338	3,811,6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1,081,207</b>	28,194,751	44,039,009
		<b>27,793,507</b>	94,074,321	129,294,756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b>52,407,776</b>	26,878,722	62,147,931
融資租賃承擔		<b>1,094,496</b>	1,138,117	907,296
應付關連方款項		<b>1,643,743</b>	660,969	1,087,093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	18	—	—	5,421,106
可換股債券	18	—	—	116,380,749
有抵押銀行貸款	19	<b>434,661,748</b>	419,997,065	399,873,440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20	<b>100,000,000</b>	100,000,000	—
		<b>589,807,763</b>	548,674,873	585,817,615
<b>流動負債淨額</b>		<b>(562,014,256)</b>	(454,600,552)	(456,522,85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14,368,016</b>	738,702,713	382,032,19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b>1,376,725</b>	2,924,904	3,196,685
可換股債券	18	<b>135,040,770</b>	26,159,373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b>50,000,000</b>	50,00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b>72,619,757</b>	62,743,028	16,649,071
		<b>239,037,252</b>	141,827,305	19,845,756
<b>資產淨值</b>		<b>155,330,764</b>	596,875,408	362,186,43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	<b>125,317,014</b>	87,942,014	62,988,889
儲備		<b>(112,650,527)</b>	355,021,435	255,891,2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12,666,487</b>	442,963,449	318,880,140
非控股權益		<b>142,664,277</b>	153,911,959	43,306,297
<b>權益總額</b>		<b>155,330,764</b>	596,875,408	362,186,4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累積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5,100,000	68,090,412	4,941,013	-	-	30,856,527	(29,597,269)	119,390,683	-	119,390,683	
二零一零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24,397,938	-	-	-	(46,315,021)	(21,917,083)	(103,377)	(22,020,46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43,409,674	43,409,674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的股份	9,000,000	116,996,696	-	-	-	-	-	125,996,696	-	125,996,696	
根據收購而發行的股份	8,888,889	86,520,955	-	-	-	-	-	95,409,844	-	95,409,84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2,988,889</u>	<u>271,608,063</u>	<u>29,338,951</u>	<u>-</u>	<u>-</u>	<u>30,856,527</u>	<u>(75,912,290)</u>	<u>318,880,140</u>	<u>43,306,297</u>	<u>362,186,437</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62,988,889	271,608,063	29,338,951	-	-	30,856,527	(75,912,290)	318,880,140	43,306,297	362,186,437	
二零一一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1,219,345)	-	-	-	(207,377,657)	(218,597,002)	(5,225,796)	(223,822,798)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的股份	21(b) 8,500,000	67,082,000	-	-	-	-	-	75,582,000	-	75,582,000	
收購附屬公司	22(a) 16,328,125	231,859,375	-	-	-	-	-	248,187,500	115,283,002	363,470,50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548,456	548,456	
根據認股權證配售而發行的認股權證	-	-	-	1,363,136	-	-	-	1,363,136	-	1,363,136	
行使認股權證	21(b) 125,000	1,250,000	-	(25,000)	-	-	-	1,350,000	-	1,350,000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18(b) -	-	-	-	16,197,675	-	-	16,197,675	-	16,197,67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u>87,942,014</u>	<u>571,799,438</u>	<u>18,119,606</u>	<u>1,338,136</u>	<u>16,197,675</u>	<u>30,856,527</u>	<u>(283,289,947)</u>	<u>442,963,449</u>	<u>153,911,959</u>	<u>596,875,408</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7,942,014	571,799,438	18,119,606	1,338,136	16,197,675	30,856,527	(283,289,947)	442,963,449	153,911,959	596,875,408	
過往呈報 資產公平值調整	-	39,187,500	47,197	-	-	-	-	39,234,697	115,694,376	155,029,072	
經重列	87,942,014	571,799,438	18,119,606	1,338,136	16,197,675	30,856,527	(593,133,228)	(580,942,887)	153,911,959	(652,105,540)	
二零一二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12,190,341	-	-	-	(545,210,975)	(533,020,634)	(71,162,653)	(604,183,287)	
收購附屬公司	22(b) 16,500,000	42,900,000	-	-	-	-	-	59,400,000	59,914,971	119,314,971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的股份	21(b) 20,875,000	19,831,250	-	-	-	-	-	40,706,250	-	40,706,250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18(c) -	-	-	-	50,539,675	-	-	50,539,675	-	50,539,67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5,317,014</u>	<u>634,530,688</u>	<u>30,309,947</u>	<u>1,338,136</u>	<u>66,737,350</u>	<u>30,856,527</u>	<u>(876,423,175)</u>	<u>12,666,487</u>	<u>142,664,277</u>	<u>155,330,764</u>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		<b>(695,145,091)</b>	(212,847,944)
調整項目：			
— 勘探及評估資產攤銷	7(d)	<b>206,419</b>	207,108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7(d)	<b>147,259</b>	147,753
— 折舊	7(d)	<b>26,147,058</b>	24,685,791
— 融資成本	7(a)	<b>82,414,094</b>	62,561,975
— 匯兌虧損／(收益)		<b>2,813,448</b>	(691,815)
— 償還可換股債券收益	6	—	(6,871,105)
—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7(c)	<b>166,086,731</b>	22,656,172
— 商譽減值	7(c)	<b>141,622,589</b>	79,525,907
— 租賃土地權益減值		<b>3,807,309</b>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	7(c)	<b>24,041,442</b>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7(c)	<b>184,375,293</b>	—
— 利息收入	5	<b>(81,490)</b>	(338,40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淨額	6,7(d)	<b>151,844</b>	(53,628)
— 存貨撇減	14(b)	<b>645,177</b>	11,534,063
— 撇銷：			
勘探及評估資產	7(c)	<b>242,849</b>	919,646
存貨撇銷	7(c)	<b>18,112,419</b>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c)	<b>45,063</b>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b>		<b>(44,367,587)</b>	(18,564,484)
存貨減少／(增加)		<b>10,739,102</b>	(46,622,117)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1,975,723)</b>	8,547,8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2,260,464</b>	10,137,3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1,350,392</b>	(6,946,195)
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減少)		<b>960,582</b>	(400,177)
<b>經營業務動用現金</b>		<b>(31,032,770)</b>	(53,847,812)
已付稅項		—	—
<b>經營業務動用現金淨額</b>		<b>(31,032,770)</b>	(53,847,81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b>投資業務</b>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購入現金)	22	(9,973,980)	(10,987,355)
質押存款減少		35,139	3,762,548
向一名承包商墊付款項(增加)/減少		(7,422,009)	30,195,364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減少		-	(38,860,815)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增加		(3,720,176)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876,161)	(79,017,6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35,462	153,950
已收利息		81,490	338,407
<b>投資業務動用現金淨額</b>		<b>(27,240,235)</b>	<b>(94,415,522)</b>
<b>融資業務</b>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703,279)	(1,093,751)
非控股權益注資		-	548,45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產生開支)	21(b)	40,706,250	75,582,000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	1,363,136
行使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21(b)	-	1,350,000
銀行貸款扣除交易成本所得款項		-	45,456,432
融資責任所得款項		-	1,177,184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扣除產生開支)		36,075,000	41,925,000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所得款項	20	-	50,000,00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		(190,337)	(257,688)
已付利息		(43,989,756)	(37,929,942)
償還銀行貸款		-	(30,576,568)
償還可換股債券	18(a)	-	(16,000,000)
<b>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b>		<b>30,897,878</b>	<b>131,544,25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27,375,127)</b>	<b>(16,719,075)</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94,751	44,039,0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1,583	874,817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081,207</b>	<b>28,194,75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以港元列值)

### 1 公司資料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登記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1樓5103A室。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3/F., Wisma Ho Wah Genting, No.35, Jalan Maharajalela, 50150 Kuala Lumpur, Malaysia。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勘探鐵礦石、煤及錳以及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乃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統稱)編製。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提早採納。附註3提供資料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反映任何會計政策的變動, 而變動乃因首次應用適用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的該等發展所導致。

#### (b)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 而港元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計量基準是歷史成本基準。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 (b)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以及：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545,210,975港元(二零一一年：207,377,657港元)、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562,014,256港元(二零一一年(經重列)：454,600,552港元)、本公司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13,591,481港元(二零一一年：81,842,176港元)；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手頭現金1,081,207港元；
- (iii) 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流動負債乃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1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000,000港元)，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償還；
- (iv) 倘本集團未能履行融資協議所載契諾，有抵押銀行貸款434,661,748港元(二零一一年：419,997,065)將會即時到期償還；
- (v)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c)所解釋，位於馬來西亞的生產廠房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臨時暫停作維修；
- (vi)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b)所解釋，本年度並無就鐵礦石、煤炭及錳進行勘探活動，此乃由於本集團正在嘗試重新分配其有限的現金資源；
- (vii)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b)所解釋，於印尼亞齊省的鐵礦石及錳勘探採礦許可證於年內屆滿。本集團的業務及未來盈利能力或會因該許可證屆滿而受到影響；及
- (v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與PT. Laksbang Mediatama(「PTLM」)的法律代表失去聯絡，而PTLM持有在印尼的錳生產經營開採許可證，令PTLM的日常經營及採礦活動陷入停滯狀態。本集團的業務及未來盈利能力或會因與PTLM的法律代表失去聯絡而受到影響。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 (b)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下列行動減輕本集團及本公司所面臨的流動資金問題：

- (i) 無抵押貸款持有人已同意延遲償還100,000,000港元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四月；
- (ii)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與昌利證券有限公司就配售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的債券訂立配售協議，有關款項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
- (iii)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b)進一步解釋，本集團已申請將若干到期的勘探採礦許可證續期。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錳之勘探採礦許可證已獲批准續期一年；及
- (iv) 本集團正就其在印尼的項目尋求投資者或戰略夥伴。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以上各點，本集團由報告期結束起計未來12個月的現金需求、本集團達到其全資附屬公司CVM Magnesium Sdn. Bhd. (「CVMSB」)及間接附屬公司龍川升龍礦泉有限公司(「龍川」)未來營運有利可圖的能力，以及全部現有銀行信貸將可持續供本集團動用後，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悉數償還於可見未來到期償還的財務負債。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所有資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內。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改進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連。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改進之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財務報表須就未完全取消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及對完全取消確認之已轉讓資產之任何持續採用情況作出若干披露，而不論有關轉讓交易何時發生。然而，實體毋須於採納首年提供比較期間之披露事項。本集團於過往期間或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修訂本須於本會計期間作出披露之重大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向客戶供應鎂錠及瓶裝礦泉水的銷售價值。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銷售瓶裝礦泉水	2,148,220	-
銷售鎂錠	<u>12,383,082</u>	<u>11,185,489</u>
	<u>14,531,302</u>	<u>11,185,489</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利息收入	81,490	338,407
來自鑽探機的租金收入	116,637	-
雜項收入	<u>647,622</u>	<u>-</u>
	<u>845,749</u>	<u>338,407</u>

#### 6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來自一名承包商的賠償(附註)	5,950,711	-
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收益(附註18(a))	-	6,871,10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7,981)	407,2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u>-</u>	<u>53,628</u>
	<u>5,732,730</u>	<u>7,331,987</u>

附註：此為來自一名承包商因其未能完成馬來西亞生產廠房協定的維修工程所支付的一筆過賠償。

##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224,463	7,428,912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	32,140,471	25,924,235
	<u>39,364,934</u>	<u>33,353,147</u>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	20,806,072	18,901,298
來自第三方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無抵押貸款的利息	21,628,594	6,374,083
貸款交易成本攤銷	424,157	457,410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190,337	257,688
其他借貸成本	—	1,757,932
逾期償還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1,460,417
	<u>43,049,160</u>	<u>29,208,828</u>
	<u>82,414,094</u>	<u>62,561,975</u>

\* 銀行貸款(包括載有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的融資成本分析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預定償還日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載有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利息分別為39,364,934港元及33,353,147港元。

###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9,012,799	11,703,433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79,485	692,912
	<u>19,992,284</u>	<u>12,396,345</u>

## 7 除稅前虧損(續)

### (c)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減值虧損：		
— 勘探及評估資產	166,086,731	22,656,172
— 商譽	141,622,589	79,525,907
— 租賃土地權益	3,807,309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4,041,44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375,293	—
	<u>519,933,364</u>	<u>102,182,079</u>
撇銷：		
— 勘探及評估資產	242,849	919,646
— 存貨	18,112,41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63	—
	<u>18,400,331</u>	<u>919,646</u>
	<u>538,333,695</u>	<u>103,101,725</u>

### (d) 其他項目：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勘探及評估資產攤銷	206,419	207,108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147,259	147,753
核數師酬金	1,501,735	934,397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14(b))	54,684,477	28,357,777
折舊	26,147,058	24,685,791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支出：		
— 設備及機器	41,629	—
— 辦公室設備	—	53,350
— 辦公室物業	1,929,789	1,195,384
— 員工宿舍	—	22,9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u>151,844</u>	<u>(53,628)</u>

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有關的已售存貨成本34,053,840港元(二零一一年：25,958,363港元)亦記入於上文或附註7(b)就各項類別開支分別披露的有關總金額中。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93,133,228港元(二零一一年：207,377,657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316,013,890股(二零一一年：3,281,851,789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3,517,680,556	2,519,555,556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新股份的影響(附註22(b))	465,245,902	299,013,699
根據收購而發行新股份的影響(附註22(b))	333,087,432	459,871,575
根據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新股份的影響(附註22(b))	-	3,410,959
	<u>4,316,013,890</u>	<u>3,281,851,78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16,013,890</u>	<u>3,281,851,789</u>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尚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因其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9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10 分部呈報

本集團已確定下文載列的可呈報分部。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申報的分部資料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申報者相同。

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 此分部包括鎂錠貿易。目前，本集團的貿易活動主要在日本及馬來西亞進行。

勘探鐵礦石、煤及錳 此分部在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從事勘探鐵礦石、煤及錳。在印尼的活動是通過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進行。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 此分部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取及裝瓶礦泉水。在中國的活動是通過一間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進行。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乃透過於本年度收購凱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凱龍集團」)(見附註22(b))之分部。

## 10 分部呈報(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基於評估分部業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控每個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質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公司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但不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及其他公司負債。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承擔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而分配至該等可呈報分部。

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所導致而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的利息以及董事酬金等)的虧損。這是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開採白雲石 及生產鎂錠 港元	勘探 鐵礦石、 煤及錳 港元	提取及 裝瓶礦泉水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可呈報分部收入(附註)	12,383,082	-	2,148,220	14,531,302
分部虧損	(14,911,466)	(2,771,858)	(4,937,084)	(22,620,408)
利息收入	58,087	434	54	58,575
融資成本	(39,955,365)	-	-	(39,955,365)
折舊及攤銷	(25,862,411)	(214,719)	(302,599)	(26,379,729)
存貨撇減	(645,177)	-	-	(645,1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51,844)	-	-	(151,844)
減值				
— 勘探及評估資產	(3,506,411)	(162,580,320)	-	(166,086,731)
— 商譽	-	(141,622,589)	-	(141,622,589)
— 租賃土地權益	(3,807,309)	-	-	(3,807,309)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4,041,442)	-	-	(24,041,442)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375,293)	-	-	(84,375,293)
撇銷：				
— 勘探及評估資產	-	(242,849)	-	(242,849)
— 存貨	(18,112,419)	-	-	(18,112,4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63)	-	-	(45,063)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2,025,949	836,539	280,787,159	283,649,64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514,584,363	198,853,777	286,989,012	1,000,427,152
分部負債	(5,482,132)	(5,143,939)	(1,976,972)	(12,603,043)



## 10 分部呈報(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開採白雲石 及生產鎂錠 港元 (經重列)	勘探 鐵礦石、 煤及錳 港元 (經重列)	提取及 裝瓶礦泉水 港元 (經重列)	總計 港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可呈報分部收入(附註)	11,185,489	—	—	11,185,489
分部溢利/(虧損)	7,178,021	(9,169,024)	—	(1,991,003)
利息收入	325,823	1,863	—	327,686
融資成本	(35,798,202)	—	—	(35,798,202)
折舊及攤銷	(24,949,562)	(38,857)	—	(24,988,419)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	(919,646)	—	(919,6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3,632	12,214	—	55,846
減值				
— 勘探及評估資產	—	(22,656,172)	—	(22,656,172)
— 商譽	—	(79,525,907)	—	(79,525,907)
存貨撇減	(11,534,063)	—	—	(11,534,063)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79,529,537	220,829,145	—	300,358,68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50,810,759	502,594,055	—	1,253,404,814
分部負債	(10,597,078)	(5,199,008)	—	(15,796,086)

#### 附註：

上文所呈報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本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一年：無)。

## 10 分部呈報(續)

### (b) 可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經重列)
<b>收入</b>		
可呈報分部收入	<u>14,531,302</u>	<u>11,185,489</u>
<b>虧損</b>		
可呈報分部虧損	(22,620,408)	(1,991,003)
折舊及攤銷	(26,500,736)	(25,040,652)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242,849)	(919,646)
融資成本	(82,414,094)	(62,561,975)
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收益	-	6,871,105
利息收入	81,490	338,407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166,086,731)	(22,656,172)
商譽減值	(141,622,589)	(79,525,907)
租賃土地權益減值	(3,807,309)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	(24,041,44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84,375,2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151,844)	53,628
	(645,177)	(11,534,063)
存貨撇減	(18,112,419)	-
存貨撇銷	(45,0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4,560,627)	(15,881,666)
其他未分配金額	-	-
除稅前綜合虧損	<u>(695,145,091)</u>	<u>(212,847,944)</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1,000,427,152	125,340,484
未分配公司資產：		
質押銀行存款	14,833	48,3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1,207	28,194,751
其他	2,652,587	5,729,683
綜合總資產	<u>1,004,175,779</u>	<u>1,287,377,586</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12,603,043)	(15,796,086)
未分配公司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462,382,223)	(427,042,362)
可換股債券	(138,260,770)	(26,159,373)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157,002,677)	(156,374,083)
遞延稅項負債	(72,619,757)	(62,743,028)
其他	(5,976,545)	(2,387,246)
綜合總負債	<u>(848,845,015)</u>	<u>(690,502,178)</u>

## 10 分部呈報(續)

### (c)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採礦按金(「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所送貨品所在地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1)資產所在地(倘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2)獲分配資產業務所在地(倘屬無形資產及商譽)分類。

	美國		馬來西亞		中國		其他*		總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營業額	<u>-</u>	<u>7,996,233</u>	<u>457,596</u>	<u>142,283</u>	<u>2,148,220</u>	<u>-</u>	<u>11,925,486</u>	<u>3,046,973</u>	<u>14,531,302</u>	<u>11,185,489</u>

\* 其他主要包括日本及新加坡。

	香港		馬來西亞		中國		印尼		總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u>855,209</u>	<u>957,993</u>	<u>504,019,054</u>	<u>690,011,102</u>	<u>279,976,835</u>	<u>-</u>	<u>191,531,174</u>	<u>502,334,170</u>	<u>976,382,272</u>	<u>1,193,303,265</u>

###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銷售商品予客戶所得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港元
客戶a	<b>8,554,808</b>	6,294,041
客戶b	<b>3,341,419</b>	2,314,364
客戶c	<u>-</u>	<u>1,702,192</u>

上文披露的所有收入與「開採白雲石及製造鎂錠」呈報分部有關。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本集團

	樓宇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傢俬及裝配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還原罐 港元	小計 港元	根據經營 租賃持有 的土地權益 港元	總計 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7,442,030	398,743,842	2,961,895	6,311,397	22,042	81,661	81,804,925	637,367,792	14,831,962	652,199,754
添置	48,349,741	21,347,958	1,214,958	6,587,345	56,419	10,146	1,451,054	79,017,621	-	79,017,62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22(a))	33,515	-	23,386	-	-	-	-	56,901	-	56,901
出售	-	-	(206,101)	(11,089)	-	-	-	(217,190)	-	(217,190)
匯兌調整	(4,151,606)	(11,223,408)	(84,431)	(174,961)	(885)	(281)	(2,302,556)	(17,938,128)	(417,474)	(18,355,602)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1,673,680</u>	<u>408,868,392</u>	<u>3,909,707</u>	<u>12,712,692</u>	<u>77,576</u>	<u>91,526</u>	<u>80,953,423</u>	<u>698,286,996</u>	<u>14,414,488</u>	<u>712,701,484</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91,673,680	408,868,392	3,909,707	12,712,692	77,576	91,526	80,953,423	698,286,996	14,414,488	712,701,484
添置	991,162	4,273,206	299,219	1,258,788	37,567	16,219	-	6,876,161	-	6,876,16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22(b))	1,871,476	1,467,005	-	-	-	-	-	3,338,481	-	3,338,481
出售	-	-	(1,156,031)	(146,122)	-	-	-	(1,302,153)	-	(1,302,153)
匯兌調整	6,476,346	13,862,956	104,205	425,116	(204)	(288)	2,737,298	23,605,429	487,400	24,092,829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1,012,664</u>	<u>428,471,559</u>	<u>3,157,100</u>	<u>14,250,474</u>	<u>114,939</u>	<u>107,457</u>	<u>83,690,721</u>	<u>730,804,914</u>	<u>14,901,888</u>	<u>745,706,802</u>
<b>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603	-	408,492	290,063	2,515	29,248	-	738,921	711,184	1,450,105
年內支出	3,842,647	16,106,921	367,704	1,025,050	15,406	26,892	3,301,171	24,685,791	147,753	24,833,544
出售撥回	-	-	(112,069)	(4,799)	-	-	-	(116,868)	-	(116,868)
匯兌調整	(145,213)	(590,230)	(14,066)	(44,891)	(29)	(79)	(121,076)	(915,584)	(25,435)	(941,019)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06,037</u>	<u>15,516,691</u>	<u>650,061</u>	<u>1,265,423</u>	<u>17,892</u>	<u>56,061</u>	<u>3,180,095</u>	<u>24,392,260</u>	<u>833,502</u>	<u>25,225,762</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706,037	15,516,691	650,061	1,265,423	17,892	56,061	3,180,095	24,392,260	833,502	25,225,762
年內支出	4,159,260	16,938,433	376,515	1,339,617	18,138	24,946	3,290,149	26,147,058	147,259	26,294,317
減值	52,331,793	107,342,683	415,320	3,152,469	-	-	21,133,028	(184,375,293)	3,807,309	188,182,602
出售撥回	-	-	(449,362)	(20,422)	-	-	-	(469,784)	-	(469,784)
匯兌調整	122,144	510,347	24,180	41,039	2,347	8	105,004	805,069	28,070	833,139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0,319,234</u>	<u>140,308,154</u>	<u>1,016,714</u>	<u>5,778,126</u>	<u>38,377</u>	<u>81,015</u>	<u>27,708,276</u>	<u>235,249,896</u>	<u>4,816,140</u>	<u>240,066,036</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0,693,430</u>	<u>288,163,405</u>	<u>2,140,386</u>	<u>8,472,348</u>	<u>76,562</u>	<u>26,442</u>	<u>55,982,445</u>	<u>495,555,018</u>	<u>10,085,748</u>	<u>505,640,766</u>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7,967,643</u>	<u>393,351,701</u>	<u>3,259,646</u>	<u>11,447,269</u>	<u>59,684</u>	<u>35,465</u>	<u>77,773,328</u>	<u>673,894,736</u>	<u>13,580,986</u>	<u>687,475,722</u>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本集團物業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根據香港境外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權益—長期	<u>10,085,748</u>	<u>13,580,986</u>

(c)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汽車、還原罐及於馬來西亞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賬面值分別為138,629,527港元(二零一一年：187,917,103港元)、284,356,113港元(二零一一年：394,845,689港元)、1,100,203港元(二零一一年：77,773,328港元)及10,085,748港元(二零一一年：13,580,986港元)。鑒於CVMSB(其於馬來西亞擁有及經營該等資產)的持續虧損及暫時停產，本公司董事經參考所用的該等資產價值對此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並釐定確認減值虧損188,182,602港元(二零一一年：零)。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涉及10年期(其相當於約此等資產的剩餘使用年期)，及貼現率為14.57%。計算所用價值所採用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其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的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任何合理可能的變動不會導致此等資產的賬面總金額超出其可收回總金額。

(d) 樓宇、還原罐及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賬面總金額280,469,730港元(二零一一年：277,820,364港元)已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見附註19)。

(e)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汽車及設備，年期為2年至5年。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年內，本集團並無透過新融資租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一年：1,177,184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汽車及傢俬及裝配的賬面值為3,979,876港元(二零一一年：5,006,999港元)。

本公司根據融資租賃租賃汽車，年期為5年。其並無包括或然租金。年內，本公司並無透過新融資租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一年：858,446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汽車的賬面值為758,294港元(二零一一年：844,139港元)。

(f) 於報告期末，有關中國政府機關尚未發出於中國其他地區所持物業權益的物業所有權證。於報告期末，該等物業的賬面值為1,838,366港元(二零一一年：零)。

## 12 商譽

本集團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 79,525,90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525,90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9,525,90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附註22(a)) 141,622,58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221,148,49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21,148,496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附註22(b)) 111,180,50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328,997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減值虧損 79,525,90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79,525,90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79,525,907  
減值虧損 141,622,58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148,4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80,5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41,622,58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525,907

## 12 商譽(續)

-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暫定商譽載於附註22(a)。本公司董事認為，商譽指已收購採礦業務的潛在增長所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及現有業務營運。

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所編製及於本年度收到的估值報告顯示，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收購日公允值按收入法釐定為279,610,200港元(見附註13)。二零一年的可比較數字已經重列，猶如初步會計工作已於收購日期完成。

下表披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的調整。

	往年收購資產		經重列 港元
	原先呈列 港元	公允值調整 港元	
商譽	220,209,759	(78,587,170)	141,622,589
勘探及評估資產	84,374,090	279,610,200	363,984,290
遞延稅項負債	<u>(16,649,071)</u>	<u>(46,093,957)</u>	<u>(62,743,028)</u>
對資產及負債的總影響	<u>287,934,778</u>	<u>154,929,073</u>	<u>442,863,851</u>
匯兌儲備	18,072,409	47,197	18,119,606
非控股權益	38,217,583	115,694,376	153,911,959
股份溢價	<u>532,611,938</u>	<u>39,187,500</u>	<u>571,799,438</u>
對權益的總影響	<u>588,901,930</u>	<u>154,929,073</u>	<u>743,831,003</u>

- (b)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凱龍集團所產生的商譽載於附註22(b)。本公司董事認為，商譽指已收購礦泉水業務的潛在增長所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及現有業務營運。

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GC Appraisals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GC Appraisals」)所編製的估值報告顯示，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收購日公允值按收入法釐定為161,763,000港元(見附註13)。

## 12 商譽(續)

### (c) 含有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向按經營國家及經營分部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商譽：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重列)
鐵礦石、煤炭及錳的勘探	-	141,622,589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	<u>111,180,501</u>	<u>-</u>
	<u>111,180,501</u>	<u>141,622,589</u>

#### (i) 鐵礦石、煤炭及錳的勘探

鐵礦石、煤炭及錳的勘探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以現金流量預測計量，而其乃基於管理層編製的財政預算及生產預測，涉及5年期以及零增長率，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後，貼現率為20% (二零一一年：20%)。採納之貼現率尚未扣除稅項，且反映有關分部的具體風險。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及市況及附註13所述礦山的表現後，釐定含有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錄得減值虧損141,622,589港元(二零一一年：79,525,907港元)。

#### (ii)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以現金流量預測計量，而其乃基於管理層編製的財政預算，涉及5年期以及12%增長率於二零一四年後，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後，貼現率為24.1%。5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乃以零增長率推斷。採納之貼現率尚未扣除稅項，且反映有關分部的具體風險。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及市況及附註13所述礦山的表現後，釐定含有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錄得減值虧損。



###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開採 白雲石及 鎂錠 生產 港元	勘探鐵 礦石、 煤炭及 錳 港元	抽取及 瓶裝 生產 礦 泉水 港元	本集團 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683,359	-	-	3,683,359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	103,196,172	-	103,196,172
添置	-	946,032	-	946,032
匯兌調整	422,474	9,695	-	432,16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05,833	104,151,899	-	108,257,73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105,833	104,151,899	-	108,257,732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22(a))	-	279,610,200	-	279,610,200
添置	-	252,884	-	252,884
撤銷	-	(919,646)	-	(919,646)
匯兌調整	(115,567)	(46,116)	-	(161,68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990,266	383,049,221	-	387,039,48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990,266	383,049,221	-	387,039,487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22(b))	-	-	161,763,000	161,763,000
撤銷	-	(242,849)	-	(242,849)
匯兌調整	134,924	-	-	134,92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5,190	382,806,372	161,763,000	548,694,562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
本年度支出	196,498	-	-	196,498
匯兌調整	8,793	-	-	8,79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291	-	-	205,29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05,291	-	-	205,291
本年度支出	207,108	-	-	207,108
減值虧損	-	22,656,172	-	22,656,172
匯兌調整	(13,374)	-	-	(13,37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025	22,656,172	-	23,055,19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99,025	22,656,172	-	23,055,197
本年度支出	206,419	-	-	206,419
減值虧損	3,506,411	162,580,320	-	166,086,731
匯兌調整	133,35	-	-	13,33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5,190	185,236,492	-	189,361,682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7,569,880	161,763,000	359,332,8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591,241	360,393,049	-	363,984,29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0,542	104,151,899	-	108,052,441

###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續)

- (a) CVMSB自二零零四年起已就在馬來西亞半島開採及提取白雲石進行多項可行性研究。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CVMSB與本公司股東霹靂州經濟發展機構(Perak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的附屬公司Harta Perak Corporation Sdn. Bhd. (「HPC」)訂立協議(「探礦協議」)。根據探礦協議，CVMSB在毋須任何初期成本的情況下獲授於馬來西亞霹靂州兩塊土地開採及提取鎂質白雲石的專有權，為期20年，可選擇續期10年。本集團可向HPC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提早終止探礦協議。CVMSB須根據所提取白雲石的數量按每月最低付款向HPC支付專利權費。

本白雲石項目的開採活動已於二零一零年開始，而有關本年度項目的攤銷費用列入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二零一一年：「行政開支」)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就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方法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估值後，採用按管理層編製涉及10年期、零增長率及貼現率14.57% (二零一一年：12.4%)之財政預算及生產預測。因此，有關CVMSB持有之勘探及評估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並已於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項下確認及計入減值虧損3,506,411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所採用之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 (b) 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PT. Commerce Venture Iron Ore (「PTCV Iron」)與PT. Commerce Venture Coal (「PTCV Coal」)正就在印尼開採及提取煤炭、鐵礦石及錳進行多項可行性研究。

PTCV Coal持有的勘探開採許可證可(i)於印尼Nanggroe Aceh Darussalam省Nagan Raya Regency的Beutong及Tadu Raya分區10,000公頃面積從事煤炭勘探，有效期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1號許可證」)；及(ii)於印尼Nanggroe Aceh Darussalam省South Aceh Regency的Bakongan分區3,710公頃面積從事錳勘探，有效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2號許可證」)。

PTCV Iron持有的勘探開採許可證可(i)於印尼Nanggroe Aceh Darussalam省Nagan Raya Regency的Kuala及Tadu Raya分區9,825公頃面積從事煤炭勘探，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3號許可證」)；及(ii)於印尼Nanggroe Aceh Darussalam省Subulussalam市Pananggalan分區450公頃面積從事鐵礦石勘探，有效期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4號許可證」)。

2號許可證及4號許可證於年內屆滿。本集團已向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申請為該等許可證續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止，2號許可證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獲給予續期一年，毋須產生額外成本，且礦區之任何變動均由該許可證涵蓋，惟本集團尚未獲授予4號許可證的續期。

##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續)

### (b) (續)

根據印尼開採法律(二零零九年第4號法律)，煤炭的勘探開採許可證給予的最長期限為七年，而鐵礦石或錳的勘探開採許可證給予的最長期限僅為八年。生產經營開採許可證乃對進行生產經營活動給予保證，該許可證有效期最長為20年，並可續領兩次，每次10年。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延期申請將最終獲批而毋須產生重大額外費用。

根據有關續領4號許可證之法律意見，該許可證僅可續領一次，為期一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獲批准有關續領。現有法例及／或規例並無條文規定勘探採礦許可證將獲批准續領。印尼政府機關將酌情批准續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現金資源有限，故並無於此等礦山中進行任何勘探。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礦山並無產生任何收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就PTCV Iron及PTCV Coal持有之煤炭、鐵礦石及錳採礦權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方法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估值後，採用按管理層參考上述不明朗因素後編製逾五年期、零增長率及貼現率20%(二零一一年：20%)之財政預算及生產預測。因此，有關此等1號許可證、3號許可證及4號許可證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並已於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項下確認及計入撥回減值虧損6,96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2,656,172港元)。所採用之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 (c) PT. Laksbang Mediatama (「PTLM」) 持有錳生產經營開採許可證，涉及面積195公頃，位於印尼Daerah Istimewa Yogyakarta省Girimulyo分區Jatimulyo村(「礦區」)。許可證乃用作採礦活動，包括建築、採礦、選礦及提煉或冶煉以及運輸及銷售礦區的錳。生產經營採礦許可證有效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起計10年，最多可再續期兩次，每次10年。PTLM正進行有關在礦區開採及勘探錳的各種可行性研究。

於二零一二年，由於本集團與PTLM的法律代表失去聯絡，故並無於礦山進行勘探活動，令PTLM的日常經營及採礦活動陷入停滯狀態。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錳礦均無產生任何收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就PTLM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方法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估值後，採用按管理層參考附註2所述之不明朗因素後編製逾五年期、零增長率及貼現率20%(二零一一年：20%)之財政預算及生產預測。因此，有關PTLM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並已於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項下確認及計入減值虧損169,540,32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所採用之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續)

- (d) 如附註23(b)所解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間接收購龍川。龍川從事製造及分銷瓶裝礦泉水業務，並於中國擁有其自家廠房以製造其自家品牌瓶裝礦泉水(即真寶及綠雅)。

龍川持有礦泉水許可證(「取水許可證」)，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龍川泉最大提取水量為每年最多33,000立方米，並獲授予採礦許可證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止期間在指定開採區域抽取礦泉水。

龍川泉位於中國河源市龍川縣龍母鎮大廟村，總開採面積約為0.3956平方公里，與東江水源相連，向香港及廣東省部分地區供應淡水。龍川泉保護區半徑綿延30公里，在長達50公里半徑範圍內無任何重大工業污染源。龍川泉含八種規定礦物中的六種(包括遊離二氧化碳)，從數量到質量均合乎要求。

根據廣東省地質技術工程諮詢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編製的技術報告(「二零零三年技術報告」)，龍川泉每年提供約270,000噸礦泉水，該礦泉水含大量礦物，包括鉀、鈉、鈣、鎂、鋰、鋇及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就抽取及生產瓶裝礦泉水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方法經參考GC Appraisals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估值後，採用按管理層編製逾五年期、12%增長率於二零一四年後及貼現率24.1%之財政預算及生產預測。因此，有關抽取及生產瓶裝礦泉水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於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項下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採用之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 14 存貨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原料	6,770,260	6,473,544
半成品	192,484	17,391,362
製成品	3,495,457	15,876,334
	<u>10,458,201</u>	<u>39,741,240</u>

## 14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54,039,300	16,823,714
存貨撇減	<u>645,177</u>	<u>11,534,063</u>
	<u>54,684,477</u>	<u>28,357,777</u>

由於年內鎂的市價波動，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大幅減少，故於年末撇減存貨645,177港元(二零一一年：11,534,063港元)。

## 15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應收賬款	<u>1,975,723</u>	<u>-</u>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於一年內收回。

### (a) 賬齡分析

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u>-</u>	<u>-</u>
逾期少於一個月	1,663,093	-
逾期一個月至兩個月	116,691	-
逾期超過兩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u>195,939</u>	<u>-</u>
逾期金額	<u>1,975,723</u>	<u>-</u>
總計	<u>1,975,723</u>	<u>-</u>

## 15 應收賬款(續)

### (a) 賬齡分析(續)

來自銷售鎂錠的應收賬款自出口銷售的提單日期或本地銷售的發票日期起計15日內到期。除此以外，本集團的政策一般為提供貨到付款的信貸期予於中國本地買賣及分銷的客戶。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相信，對此等結餘毋須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賬款(二零一一年：無)已予質押，作為取得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見附註19)。

##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b>1,116,407</b>	3,857,672	<b>6,600</b>	1,600
向一名承包商墊款(附註16(a))	<b>17,026,976</b>	9,604,967	-	-
政府補助金應收款項	-	922,714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b>3,720,176</b>	-	<b>1,000,000</b>	-
原料及機器的預付款項(附註16(b))	<b>7,001,389</b>	3,986,129	-	3,986,129
按金及預付款項	<b>6,727,941</b>	7,713,859	<b>784,923</b>	2,331,594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附註16(c))	-	4,651	-	-
	<b>35,592,889</b>	26,089,992	<b>1,791,523</b>	6,319,323
減：減值虧損：				
— 向一名承包商墊款 (附註16(a))	<b>(17,026,976)</b>	-	-	-
— 原料及機器的預付款項 (附註16(b))	<b>(7,001,389)</b>	-	-	-
	<b>11,564,524</b>	26,089,992	<b>1,791,523</b>	6,319,323

##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按金及預付款項5,519,869港元(二零一一年：4,976,918港元)以及本公司的按金及預付款項336,483港元(二零一一年：331,594港元)外，預期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冶煉廠的認可工程向一名承包商墊付合共17,026,976港元(二零一一年：9,604,967港元)。該名承包商於二零一二年被債權人清盤。本集團管理層評定收回此等墊款的機會甚微，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全數撥備。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原料及機器向一間實體支付預付款項7,001,389港元(二零一一年：3,986,129港元)。本集團並無接獲該實體就償付所支付的預付款項的任何貨品及/或機器。本集團管理層評定收回此等預付款項的機會甚微，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全數撥備。
- (c)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所披露，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如下：

名稱	貸款條款	本集團		年內尚未償還最高金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港元	
HWG Tin Mining Sdn. Bhd. (“HWGTM”)	免息、無抵押且無固定還款期	-	4,651	4,651

HWGTM為本公司股東Ho Wah Genting Berhad的附屬公司。該金額為非貿易性質。

##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應付賬款	156,144	1,651,591	-	-
銀行貸款應計利息	27,720,475	7,045,297	-	-
無抵押貸款應計利息	7,002,677	6,374,083	7,002,677	6,374,083
可換股債券應計利息	3,220,000	-	3,220,000	-
訴訟償付款項撥備	2,325,420	-	2,325,42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983,060	11,807,751	3,044,105	1,265,324
	<u>52,407,776</u>	<u>26,878,722</u>	<u>15,592,202</u>	<u>7,639,407</u>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質押存款。

##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即期	90,095	1,529,829
3個月內到期	-	105,663
3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66,049	16,099
	<u>156,144</u>	<u>1,651,591</u>

## 18 可換股債券

- (a)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信達」)訂立配售協議，以發行面值為116,000,000港元的十三個月15%票息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信達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配售協議的條款，使配售可分段完成及將現金結算選擇權併入可換股債券。

債券持有人可於自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日起至到期日前三日之日止十二個月屆滿當日的期間按每股0.27港元將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分本金轉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繳足股款普通股。到期日為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起計十三個月屆滿當日。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允值在發行日採用二項式模型估計，而該部分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值變動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剩餘金額作為負債部分分配。



## 18 可換股債券(續)

(a) (續)

提取日期 提取金額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總計
	九月七日	九月二十七日	九月二十七日	
	51,000,000 港元	50,000,000 港元	15,000,000 港元	
	第一批 港元	第二批 港元	第三批 港元	總計 港元
<b>負債部分</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1,489,255	50,118,239	14,773,255	116,380,749
本年度應付實際利息開支	7,798,246	8,006,760	2,664,244	18,469,250
年內已付利息	(7,650,000)	(7,500,000)	(2,250,000)	(17,400,000)
以無抵押貸款償還	(50,000,000)	(50,000,000)	–	(100,000,000)
以現金償還	(1,000,000)	–	(15,000,000)	(16,000,000)
還款收益	<u>(637,501)</u>	<u>(624,999)</u>	<u>(187,499)</u>	<u>(1,449,999)</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u>–</u>
	第一批 港元	第二批 港元	第三批 港元	總計 港元
<b>轉換權衍生工具</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358,573	2,300,607	761,926	5,421,106
還款收益	<u>(2,358,573)</u>	<u>(2,300,607)</u>	<u>(761,926)</u>	<u>(5,421,10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u>–</u>

## 18 可換股債券(續)

(a) (續)

	負債部分 港元	負債部分 轉換權 衍生工具 計 港元	負債部分 轉換 權 衍生工具 總 計 港元
<b>概要</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6,380,749	5,421,106	121,801,855
利息開支	18,469,250	-	18,469,250
年內已付利息	(17,400,000)	-	(17,400,000)
以現金償還(附註)	(16,000,000)	-	(16,000,000)
以無抵押貸款償還(附註)	(100,000,000)	-	(100,000,000)
還款收益	(1,449,999)	(5,421,106)	(6,871,10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附註：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與多名持有人商討及重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部分以現金16,000,000港元償還，部分以無抵押貸款100,000,000港元(見附註20)償還，因而產生收益6,871,105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開支乃將介乎19.86%至20.53%的實際年利率應用於截至還款日的負債部分計算得出。

- (b)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昌利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8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三週年。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0%計息及無抵押，利息須每年支付。於財政年度末，可供轉換的可換股債券合共金額為8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3,000,000港元)。

債券持有人可於到期前的任何時間按每股0.10港元的換股價將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

任何未贖回及未轉換的債券將於到期後以現金按未償還本金額的100%贖回。

可換股債券可由本公司選擇，於直至到期日為止任何時間按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100%提早贖回，惟本公司須已給予債券持有人不少於7個營業日的事先通知，表示其有意進行該贖回。

## 18 可換股債券(續)

(b) (續)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已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

提取日期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五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三日	
提取金額	26,000,000 港元	17,000,000 港元	10,000,000 港元	10,000,000 港元	17,000,000 港元	
	第一批 港元	第二批 港元	第三批 港元	第四批 港元	第五批 港元	總計 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	26,000,000	17,000,000	-	-	-	43,000,000
交易成本資本化	(650,000)	(425,000)	-	-	-	(1,075,000)
權益部分	(9,643,725)	(6,553,950)	-	-	-	(16,197,675)
負債部分	15,706,275	10,021,050	-	-	-	25,727,325
利息開支	413,526	18,522	-	-	-	432,048
負債部分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19,801	10,039,572	-	-	-	26,159,37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119,801	10,039,572	-	-	-	26,159,373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	-	-	10,000,000	10,000,000	17,000,000	37,000,000
交易成本資本化	-	-	(250,000)	(250,000)	(425,000)	(925,000)
權益部分	-	-	(1,640,925)	(1,783,275)	(2,789,475)	(6,213,675)
負債部分	16,119,801	10,039,572	8,109,075	7,966,725	13,785,525	56,020,698
利息支出	5,177,802	3,395,510	1,367,436	1,206,999	1,890,225	13,037,972
已付利息	(2,600,000)	(1,700,000)	-	-	-	(4,300,000)
負債部分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97,603	11,735,082	9,476,511	9,173,724	15,675,750	64,758,670

年度利息支出乃採用介乎負債部分17.54%至33.73%(二零一一年：32.03%至33.73%)的實際年利率，按債券發行起至報告期結束止的天數計算。

本公司董事估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值約為67,0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6,011,000港元)。該公允值乃按市場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 (c)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106,8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凱龍之部分代價(見附註22(b))。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五週年，按年利率5%計息及無抵押，利息須每年支付。於報告期末，可供轉換的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為106,8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於到期前的任何時間按每股0.126港元的固定換股價將全部或部分本金額為1,000,000港元之整倍數的可換股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

## 18 可換股債券(續)

(c) (續)

任何未贖回及未轉換的債券將於到期後以現金按未償還本金額的面值贖回。

可換股債券可由本公司選擇，於直至到期日為止任何時間按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面值提早贖回，惟本公司須已給予債券持有人不少於7個營業日的事先通知，表示其有意進行該贖回。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已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

	負債部分 港元	權益部分 港元	總計 港元
發行可換股債券	62,514,000	44,326,000	106,840,000
實際利率支出	<u>7,768,100</u>	<u>-</u>	<u>7,768,10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282,100</u>	<u>44,326,000</u>	<u>114,608,100</u>

年度利息乃採用介乎負債部分17.58%的實際年利率，按債券發行起至報告期結束止的天數計算。

(d) 本公司董事估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值約為15,733,000港元。該公允值乃按市場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本金總額為43,84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獲轉換為347,936,507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本公司新普通股。

## 19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面值 港元	減：未攤 銷成本 港元	總計 港元	面值 港元	減：未攤 銷成本 港元	總計 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u>437,588,370</u>	<u>(2,926,620)</u>	<u>434,661,750</u>	<u>423,237,934</u>	<u>(3,240,869)</u>	<u>419,997,065</u>

## 19 有抵押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貸款於以下期間到期償還：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有期貸款部分	—	—
一年後到期償還的有期貸款：		
一年後但兩年內	89,562,068	—
兩年後但五年內	317,345,783	255,435,464
五年後	27,753,900	164,561,601
	<u>434,661,751</u>	<u>419,997,065</u>
	<u>434,661,751</u>	<u>419,997,065</u>

到期金額乃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償還日期為基準，並無計及任何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交易成本		
成本：		
於一月一日	9,609,383	9,978,097
匯兌調整	415,756	(368,714)
	<u>10,025,139</u>	<u>9,609,38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25,139</u>	<u>9,609,383</u>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6,368,514	6,189,969
年內攤銷	423,831	457,410
匯兌調整	306,174	(278,865)
	<u>7,098,519</u>	<u>6,368,51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98,519</u>	<u>6,368,514</u>
未攤銷交易成本	<u>2,926,620</u>	<u>3,240,869</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貸款按年利率8.6%(二零一一年：年利率8.6%)計息。此等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由Bank Kerjasama Rakyat Malaysia Berhad(「Bank Rakyat」)進行重組。根據重組銀行貸款協議，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每月分期償還銀行貸款670,000馬幣(相當於1,747,293港元)，並由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的最後第二期還款之日增至4,200,000馬幣(相當於10,297,651港元)。

## 19 有抵押銀行貸款(續)

批予CVMSB的銀行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i) 就CVMSB所持土地及在其上興建之廠房設法定押記；
- (ii) 轉讓應收賬款；
- (iii) 就CVMSB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不包括履約保證)設立固定及浮動法定押記的債券；
- (iv) 轉讓CVMSB於與鎂錠項目(「該項目」)有關的所有樓宇合約、設計圖則及其他合約的一切權利、享有權及權益；
- (v) 轉讓CVMSB作為其於該項目業務一部分所承購保險的一切權利、利益及權益；
- (vi) 向銀行轉讓在Bank Rakyat開設的現有收入戶及該收入戶的進賬款項，收入戶僅由銀行操作；
- (vii) 就CVMSB的還原罐設立的第一固定抵押／轉讓；
- (viii) 轉讓CVMSB的還原罐的保單；及
- (ix) 所委任法律顧問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擔保。

本集團須履行契諾(與財務機構訂立的借款安排內常見契諾)方可獲得各銀行信貸。倘本集團違反該等契諾，則須按要求償還已提用的信貸。本集團須於CVMSB在二零一一年二月或前後開始生產營運時符合該等契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提用信貸額度的契諾(二零一一年：無)。

## 20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一年 港元
一年內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一年後但兩年內	<u>50,000,000</u>	<u>-</u>
兩年後但五年內	<u>-</u>	<u>50,000,000</u>
	<u>50,000,000</u>	<u>50,000,000</u>
	<u>150,000,000</u>	<u>150,000,000</u>

## 20 來自第三方無抵押貸款(續)

到期款項乃以並無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貸款協議所載訂定還款日期為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5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訂立貸款協議，年利率為12%，每半年支付。貸款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或之前悉數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多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合共100,000,000港元貸款融資。本公司運用此等貸款償還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發行本金總額為相應金額並以貸款人名義登記的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款項。無抵押貸款於初始時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抵押貸款的本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此等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15%、每半年還款及須於提取當日起計12個月內還款。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公司已成功與此等貸款人進行磋商，將還款期推遲六個月零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並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按年利率18%計息及每半年還款。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成功與此等貸款人進行磋商，將還款期推遲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並按年利率18%計息及每半年還款。

## 21 股本

###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250,000,000</u>	<u>10,000,000,000</u>	<u>2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u>3,517,680,556</u>	<u>87,942,014</u>	<u>2,519,555,556</u>	<u>62,988,889</u>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 的股份	(ii) <u>835,000,000</u>	<u>20,875,000</u>	<u>340,000,000</u>	<u>8,500,000</u>
根據收購而發行的股份	(ii) <u>660,000,000</u>	<u>16,500,000</u>	<u>653,125,000</u>	<u>16,328,125</u>
行使認股權證	(ii) <u>-</u>	<u>-</u>	<u>5,000,000</u>	<u>125,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12,680,556</u>	<u>125,317,014</u>	<u>3,517,680,556</u>	<u>87,942,014</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按每股一票在本公司大會上投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享有同等權益。

## 21 股本(續)

### (b) 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3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228港元的價格發行，現金代價為77,52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向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當時的股東發行653,125,000股普通股(見附註23(a))。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5,000,000份認股權證按每股0.27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以認購5,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向凱龍集團有限公司的股東發行660,000,000股普通股(見附註23(b))。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八日，835,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5港元的價格發行，現金代價為41,750,000港元。

## 22 業務合併

### (a) 收購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 (「Step Pacific」)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Teoh Tek Siong先生及United Fortune Enterprises Limited (「賣方」)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Step Pacific已發行股本的51%，代價為220,000,000港元，有關代價於簽署該協議時向賣方支付現金按金11,000,000港元及向賣方發行合共653,12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方式償付(附註21(b))。Step Pacific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印尼從事錳勘探業務。



## 22 業務合併(續)

### (a) 收購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imited (「Step Pacific」)及其附屬公司

以上收購事項經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被收購方 於收購當日 的賬面值及 暫定公允值 港元	被收購方公司 於收購當日 重列的賬面值 港元
購入的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56,901	56,901
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3)	252,884	279,610,2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9,350	209,3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45	12,6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947,226)	(947,226)
遞延稅項負債	—	(46,093,957)
	(415,446)	232,847,913
非控股權益	205,687	(115,283,002)
商譽(附註13)	220,209,759	141,622,589
總代價	<u>220,000,000</u>	<u>259,187,500</u>
支付方法：		
已付現金	11,000,000	11,000,000
股份代價，按公允值計算	209,000,000	248,187,500
	<u>220,000,000</u>	<u>259,187,5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1,000,000)	(11,000,000)
購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45	12,645
	<u>(10,987,355)</u>	<u>(10,987,355)</u>

於二零一一年收購Step Pacific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暫定基準釐定，此乃由於本公司管理層正獲取足夠資料完成初步會計工作。於年內以及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本公司獲取有關可識別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的獨立估值，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公允值及上述代價的調整，暫定商譽及其他金額亦於附註13所載的初步會計工作完成後獲相應調整。

## 22 業務合併(續)

### (b) 收購凱龍集團

凱龍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為龍川升龍礦泉有限公司(「龍川」)的唯一擁有人。龍川從事製造及分銷瓶裝天然礦泉水業務。龍川計劃將市場目標由現有市場重新定位為中高端市場，並將重新設計包裝以給客戶留下產品是一款高端產品的清晰印象。其已獲取位於中國廣東省龍川縣龍母鎮之龍川泉水的採礦許可證。其持有兩個在中國銷售瓶裝水的品牌：真寶及綠雅。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為使本集團業務進一步多元化發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Nice Tone Enterprises Ltd. (「NTEL」)與Voice Key Group Limited (「第一賣方」)、中企國際顧問有限公司及Champion Tone Development Limited (統稱「賣方」)訂立協議，據此，NTEL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凱龍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名義代價為200,000,000港元，透過於簽署協議時支付現金10,000,000港元予第一賣方作按金、向賣方發行66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見附註23(b))及向第一賣方發行本金額為106,8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附註18(c))支付。收購事項經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的生效及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收購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2,148,220港元及虧損淨額5,132,287港元。倘上述收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落實，本公司董事估計本集團收入及除稅前虧損將分別為2,324,115港元及7,141,621港元。有關金額乃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並假設凱龍集團有限公司所持附屬公司的控制日期維持不變計算。

## 22 業務合併(續)

### (b) 收購凱龍集團(續)

	於收購日期 的公平值 港元
購入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3,338,481
勘探及評估資產(附註13)	161,763,000
存貨	213,6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624,959)
遞延稅項負債	<u>(40,440,750)</u>
	122,275,451
非控股權益	(59,914,971)
商譽(附註12)	<u>111,180,501</u>
總代價	<u><u>173,540,981</u></u>
支付方法：	
已付現金	10,000,000
股份代價	59,400,000
可換股債券	106,840,000
或然代價	<u>(2,699,019)</u>
	<u><u>173,540,981</u></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已付現金代價	(10,000,000)
— 購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u>26,020</u>
	<u><u>(9,973,980)</u></u>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核數師報告審核意見摘要

##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 1. 審核範圍限制：勘探及評估資產、商譽以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值

於二零一二年年度，貴集團已於馬來西亞、印尼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參與多個開採或提取項目。貴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a)於馬來西亞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b)於印尼勘探鐵礦石、煤及錳；及(c)於中國提取及裝瓶礦泉水。由於貴集團面臨各種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及15所披露，此等主要業務基於各種原因已暫停運作，惟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除外。同時，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並無如貴公司管理層預期一般為貴集團產生正面現金流量。

考慮到貴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為取得此等提取業務的最新技術數據，而就此等提取業務產生任何勘探及評估開支，加上貴集團並無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此等提取業務，故吾等無法評估此等為財務報告用途而編製的估值是否可靠。此外，吾等認為編製該估值所採用的二零一一年技術報告的技術數據並非最新數據，且吾等無法確認貴集團是否具相關採礦許可證所需的經濟能力及技術能力，因此，吾等無法評估此等資產於報告期末的可收回金額是否可靠計量。吾等並無其他可執行的替代審核程序，以讓吾等信納此等資產毋須進一步確認減值虧損，而勘探及評估資產、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結餘並無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吾等取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據，則任何因應上述情況而須作出之調整必然會對貴集團本年度之資產淨值及虧損構成影響。

### 2. 審核範圍限制：業務合併中勘探及評估資產、商譽以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的估值

誠如附註32(a)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收購Step Pacific Development Ltd及其附屬公司（「Step Pacific集團」）的51%股權。由於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缺乏足夠資料完成初步會計工作，故貴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完成上述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工作。於收購日期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公平值279,610,200港元、商譽141,625,589港元及與勘探及評估資產公平值調整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46,093,957港元已經重列，並於此業務合併中確認。

誠如附註32(b)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收購凱龍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凱龍集團」)的51%股權。貴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完成此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工作。於收購日期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公平值16,763,000港元、商譽111,180,501港元及與勘探及評估資產公平值調整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40,440,750港元已於此業務合併中確認。

貴集團已委任獨立估值師就此等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進行估值。估值師乃按收入基準法，並根據二零一一年技術報告所載位於印尼的礦山的估計儲量、於二零零三年編製的技術報告(「二零零三年技術報告」)所載位於中國的水井的估計儲量以及假設貴集團有能力勘探及提取此等天然資源的前題下編製。

考慮到貴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為取得此等提取業務的最新技術數據，而就此等提取業務產生任何勘探及評估開支，加上貴集團並無足夠營運資金以撥付此等提取業務，故吾等無法評估此等為財務報告用途而編製的估值是否可靠。此外，吾等認為編製該估值所採用的二零一一年技術報告及二零零三年技術報告的技術數據並非最新數據，且吾等無法確認貴集團是否具根據相關採礦許可證進行任何鐵礦石、煤炭及錳資源的勘探或提取活動所需的經濟能力及技術能力，因此，吾等無法評估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是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的規定可靠地計量。吾等並無其他可執行的替代審核程序，以讓吾等信納此等勘探及評估資產、商譽以及相關遞延稅項的確認並無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吾等取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據，則任何因應上述情況而須作出之調整必然會對貴集團本年度之資產淨值及虧損構成影響。

### 3. 審核範圍限制：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的記錄不完整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b)所披露，貴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透過與凱龍集團進行業務合併收購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收購礦泉水業務的若干

相關賬冊及記錄屬不完整或遺失，且存貨成本核算制度未能就財務申報用途產生可靠資料。吾等未能就以下事項獲取足夠審核憑據：

(a) 營業額及應收賬款

貴集團報告於年內自銷售瓶裝礦泉水錄得收益2,148,22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以及於報告期末錄得應收賬款461,356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吾等無法獲得充足的交貨單及應收賬款的結算記錄以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銷售金額及相應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

(b) 已出售存貨成本及存貨

年內，貴集團確認存貨成本2,002,755港元，並於報告期末就瓶裝礦泉水錄得有關存貨結餘755,415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變成現狀所產生的其他直接成本。然而，由於貴集團就此業務應用的存貨成本核算制度未能產生可靠數據以確認此等存貨的期末結餘及年內出售存貨的相應成本計算，故吾等無法確認加權平均成本公式。

吾等無法執行其他替代審核程序，以讓吾等信納年內確認的營業額及已出售存貨成本有根據，以及應收賬款及存貨的期末結餘乃經準確列賬。倘吾等取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據，則任何因應上述情況而須作出之調整必然會對貴集團本年度之資產淨值及虧損構成影響。

4. 審核範圍限制：以持續經營基準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所披露，貴集團及貴公司面臨多種導致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的情況。貴集團及貴公司主要以銀行貸款、無抵押貸款、可換股債券及配售股份持續經營其日常業務。貴集團及貴公司正執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所載的若干措施，因此，貴公司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然而，吾等未能取得充足審核憑據以評估持續經

營的假設是否屬實(其視乎 貴集團往來銀行及債權人的持續財政支持以及 貴集團日後產生足夠的營運資金的能力)。儘管 貴集團及 貴公司已就無抵押貸款100,000,000港元獲取還款延期函件，以履行提供足夠財務援助的承諾，致使 貴集團及 貴公司可悉數償還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負債，惟吾等無法獲得足夠的證據信納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財務支持。有關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導致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成疑。

倘若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變現基準(當中包括撇銷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資產至可變現金額淨值(如適當)以及就任何於報告期末屬繁苛的合約承擔計提撥備。此外， 貴集團及 貴公司或需就可能進一步產生之負債計提撥備，並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5. 審核範圍限制：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估值及減值評估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分別包括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總額457,898,8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8,633,636港元)、應收附屬公司款項592,133,807港元(二零一一年：343,068,999港元)及減值撥備840,699,394港元(二零一一年：432,829,859港元)。誠如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規定，於報告期末， 貴公司須評估上述結餘的賬面值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誠如於不發表意見之基準所報告，現有的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或會影響吾等評估持續經營假設是否屬實及有關附屬公司業務的能力。吾等無法信納是否毋須就此等結餘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及附屬公司投資的賬面值以及應收有關附屬公司的款項於報告期末是否獲公平列賬。倘吾等取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據，則任何因應上述情況而須作出之調整必然會對 貴集團本年度之資產淨值及虧損構成影響。

倘若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情況。此外， 貴集團或需就可能進一步產生之負債計提撥備，並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不發表意見

由於在不發表意見之基準數段所述事宜之重要性，吾等無法取得充足適當之審核憑據作為作出審核意見之依據。因此，吾等並無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於其他各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VM Magnesium Sdn. Bhd. (「**CVMSB**」)於馬來西亞霹靂州營運，乃是東南亞首家主要鎂生產商。除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外，本集團開展鐵礦石、煤炭及錳的勘探。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為物色有利可圖業務並多元化發展至礦產業以外業務，本集團已收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的附屬公司。

### 業務回顧

#### 霹靂州鎂冶煉廠(「冶煉廠」)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部分業務均面對重重困難，不明朗因素籠罩全球經濟下，各行各業艱苦經營。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有色金屬行業經營環境亦充滿挑戰，並面對價格下調壓力。

冶煉廠已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進行冷熱測試。有關測試於二零一二年年初完成。然而，冶煉廠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進一步進行保養及改善工程(「**新改善工程**」)，務求改善未來生產情況及提升產品質量品位。此外，由於冶煉廠暫時放緩鎂錠生產，故並無從白雲山開採白雲石(二零一一年：已生產201.83公噸(「**公噸**」))。

#### 中國礦泉水裝瓶廠(「裝瓶廠」)

為求多元化發展及擴闊本集團盈利來源，本公司間接投資於在中國從事提取及裝瓶礦泉水業務的公司。就此，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Nice Tone Enterprises Ltd. (「**NTEL**」)與Voice Key Group Limited (「**第一賣方**」)、中企國際顧問有限公司及Champion Tone Development Limited (統稱「**賣方**」)訂立協議(「**協議**」)，據此，NTEL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凱龍集團有限公司(「**凱龍**」)已發行股本的51%，代價為200,000,000港元，透過於簽署協議時支付現金10,000,000港元予第一賣方作訂金、向賣方發行合共66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向第一賣方發行106,8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支付。

本公司相信，此項收購將於可見將來提升股東財富。



於收購後，本公司重新設計礦泉水品牌的包裝，包括瓶身的現有形象，並重新定位至高端市場分部。新設計給客戶留下本公司的礦泉水乃高端產品的清晰印象。此外，本集團投資新生產線，並進一步將裝瓶工序自動化，以提升產能及提高銷量，大幅減少單位成本。礦泉水業務的此等改進已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完成。於改進期間，凱龍的瓶裝礦泉水業務的銷量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受到影響。自本公司進行收購日期以來，凱龍為本集團業績貢獻毛利約145,458港元及營業額約2,148,220港元。

## 印尼附屬公司業務

本集團的印尼附屬公司持有各項鐵礦石、煤炭及錳勘探開採許可證，目前營運步伐有所放緩，原因是本集團正在試圖重新分配其有限現金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董事會就本公司於PT Laksbang Mediatama (「PTLM」) 之投資自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完成後之最新情況作出公佈。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之通函所披露，PTLM持有勘探開採許可證，可於印尼Daerah Istimewa Yogyakarta省Kulon Progo Regency的Girmulyo分區Jatimulyo村面積195公頃之地區進行錳勘探。勘探程序自收購事項完成後展開。然而，由於PTLM之董事與PTLM之法律代表曾有分歧，以致勘探進度放緩。根據印尼之法律規定，PTLM之法律代表負責PTLM之日常營運及勘探活動。

為解決有關分歧，本公司決定根據印尼之相關法律規定重新提名及重選PTLM之董事會成員。然而，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發現已無法聯絡PTLM之法律代表。此情況導致包括勘探項目在內之PTLM日常營運被迫暫停。因此，本公司將更換PTLM之法律代表，以重新啟動PTLM之日常營運及勘探活動。

鑑於無法聯絡PTLM之法律代表及將重新提名PTLM之董事會，本公司決定減慢PTLM所有勘探活動之進度。同時，PTLM將維持準備狀態，待問題獲得解決後盡快恢復勘探工作。本公司將積極監察有關情況並與有關各方商討，以解決問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任何重大進展另行作出公佈，以遵守相關上市規則。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的公佈。

## 冶煉廠融資

為向冶煉廠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CVMSB取得銀行信貸合共約184,600,000馬來西亞令吉(「馬幣」)(相當於約450,500,000港元)，包括來自Bank Kerjasama Rakyat Malaysia Berhad(「**Bank Rakyat**」)的十年期定期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信貸總額約172,600,000馬幣(相當於約437,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71,300,000馬幣(相當於約420,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CVMSB與Bank Rakyat磋商重訂償還貸款的期限。每月分期還款金額已修訂為670,000馬幣(相當於約1,700,000港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生效，並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貸款年期結束期間增加至4,200,000馬幣(相當於約10,700,000港元)。

## 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大華繼顯**」)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大華繼顯同意按每份認股權證0.005港元之價格配售163,900,000份認股權證。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本公司與昌利證券有限公司(「**昌利**」)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昌利同意按每份認股權證0.001港元之價格配售543,636,000份認股權證。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之公佈。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宣佈，所委任配售代理昌利已促成三名承配人(本身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按每股0.05港元之價格認購合共835,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為40,55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的公佈。

## 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本公司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認為，CVMSB已就有關冶煉廠的營運獲得一切主要／重要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凱龍及其附屬公司已就有關裝瓶廠的營運獲得一切主要／重要牌照、批文及許可證。

## 展望

本公司對裝瓶廠未來為本集團貢獻更高銷售額及溢利的前景抱有熱切期望。中國在過去十年經濟快速發展，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系，其居民可支配收入得到提升。由於生活方式不斷轉變，可支配收入有所提升，加上對中國市級供水的健康風險更為關注，預期瓶裝礦泉水銷量將會增加。本集團希望成為中國大眾認可的品牌，得以抓緊瓶裝礦泉水市場的增長機遇。

裝瓶廠擬全面發展礦泉水資源，旨在提高其利潤及促進長期高增長。

裝瓶廠亦於年內不斷透過廣告牌、贊助及展覽等途徑進行推廣及宣傳，以求落實上述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凱龍將投資有氣水產品的新生產線，並將專注於擴展廣東省天然礦泉水的高端領域。此外，本集團亦將考慮日後於香港及東南亞拓展瓶裝礦泉水的業務。

於下個財政年度，冶煉廠將加強其生產及營銷力度，以把握客戶的新需求。然而，鑑於現行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加上競爭對手實力強勁且經驗豐富，冶煉廠將繼續面對須減省生產成本及改善毛利的壓力。本集團亦計劃改善其營銷網絡及將更多資源投入人力資本、內部控制及研發方面，日後或會為本集團帶來更豐厚利潤。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為長遠增長計劃不斷探索全新有利可圖的機遇。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營業額為14,531,302港元(二零一一年：11,185,489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就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的存款收取利息收入81,490港元及就租賃鑽探機收取租金收入116,637港元(二零一一年：分別338,407港元及零港元)。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54,684,477港元(二零一一年：28,357,777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銷售成本全部組成部分均有所上升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約37,300,000港元增加9.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40,700,000港元，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企業行動而產生專業人士開支以及計入新收購附屬公司的行政開支所致。由於進行收購凱龍之主要交易以致於二零一二年委聘更多專業人士，故所產生開支有所增加。

## 勘探、發展及礦務生產活動

### 地質勘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五個勘探權，覆蓋範圍約24,180公頃(即兩個覆蓋範圍約19,825公頃的煤炭勘探權、一個覆蓋範圍約450公頃的鐵礦石勘探權及一個覆蓋範圍約3,710公頃的錳勘探權)，所有勘探權均位於印尼亞齊省。本集團亦擁有一個覆蓋範圍約195公頃的錳生產經營開採許可證，位於印尼Yogyakarta省。

於本公佈日期，鐵礦石勘探權的許可證仍待亞齊省當局批准重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地質勘探支出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4,000,000港元)，乃產生自上述權利的一般地質調查。

### 開採白雲石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從白雲山開採任何白雲石。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白雲石輸出19,970公噸(二零一一年：約19,970公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白雲石開採生產活動產生的支出約為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600,000港元)。

### 鐵礦石、煤炭及錳

由於本集團仍正就鐵礦石、煤炭及錳進行勘探，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該等礦物進行任何開發或礦務生產活動。因此，用於該類活動的開支為零。

## 估計探明儲量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礦產儲量更新如下：

礦產	位置	總面積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JORC規則識別 之儲量(千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JORC規則識別 的儲量(千噸)
			證實	證實
白雲石	地段：HS(D)13756, PT13404 及HS(D) 13757, PT13405 區域：Sungai Siput 區：Kuala Kangsar 州：霹靂州 國家：馬來西亞	13公頃	19,970 <sup>(1)</sup>	19,970 <sup>(1)</sup>
鐵礦石	城市：Subulussalam 分區：Penanggalan 省：Nanggroe Aceh Darussalam 國家：印尼	450公頃 <sup>(2)</sup>	勘探中	勘探中
煤炭	分區：Beutong 及 Tadu Raya 區：Nagan Raya 省：Nanggroe Aceh Darussalam 國家：印尼	10,000公頃	勘探中	勘探中
煤炭	分區：Kuala 及 Tadu Raya 區：Nagan Raya 省：Nanggroe Aceh Darussalam 國家：印尼	9,825公頃	勘探中	勘探中
錳	分區：Bakongan 區：South Aceh 省：Nanggroe Aceh Darussalam 國家：印尼	3,710公頃	勘探中	勘探中
錳	村：Jatimulyo 分區：Girimulyo 區：Kulon Progo 省：Daerah Istimewa Yogyakarta 國家：印尼	195公頃	勘探中	勘探中

附註：

(1) 氧化鎂(「MgO」)及鎂(「Mg」)所佔平均百分比如下：

南山	地上	地下(30米深)
MgO所佔平均百分比	19.17%	18.59%
Mg所佔平均百分比	11.50%	11.15%
北山	地上	地下(30米深)
MgO所佔平均百分比	20.06%	19.10%
Mg所佔平均百分比	12.04%	11.46%

(2) 於本公佈日期，鐵礦石勘探權的許可證仍待亞齊省當局批准重續。

### 外匯虧損淨額

外匯虧損淨額約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收益淨額約400,000港元)主要指本集團支付予馬來西亞及印尼供應商及債權人的已變現虧損淨額抵銷存放於馬來西亞認可金融機構內存款的已變現收益。

展望未來，本集團主要將面臨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例如美元(「美元」)、馬幣、人民幣及盧比亞)為單位的買賣所帶來匯兌風險。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約20,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18,900,000港元)、來自第三方貸款的利息開支約21,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6,400,000港元)及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利息約39,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3,400,000港元)。

###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除稅前虧損約695,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212,800,000港元)，主要由於產生經營虧損約74,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47,200,000港元)及融資成本約82,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62,600,000港元)所致。

經營虧損較去年大幅增加，主要因已售存貨成本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所增加，乃因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金額約為135,0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約26,200,000港元為高所致。

### 每股虧損

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幅增加至約593,100,000港元，加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上升，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虧損增加至13.74港仙(二零一一年：6.32港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約為5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454,60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債項約435,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421,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ank Rakyat提供的借款年利率為8.6%(二零一一年：8.6%)，即Bank Rakyat的基本融資利率加2%的浮動年利率。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7.01(按融資租賃承擔、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此乃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大幅減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3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1,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28,200,000港元)。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11,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26,100,000港元)。

董事已經及／或將會採取下列行動減輕本集團所面臨的流動資金問題：

- (i) 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的現金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與無抵押貸款持有人重新磋商以重組還款條款；
- (ii) 於報告財政年度末後，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宣佈，就配售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的債券(「債券」)委任昌利證券有限公司為配售代理。所籌集款項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 (a) 最高本金額：100,000,000港元。
  - (b) 利率：年利率10厘，按年派付。
  - (c) 到期日：首次發行日兩週年當日。

(d) 贖回：本公司有權隨時以本金額之100%贖回債券。任何於到期日尚未行使之債券將由本公司以本金額之100%贖回；及

(iii) 本集團正就其在印尼的項目物色投資者或策略夥伴。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減少26.5%至約495,600,000港元以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值減少25.7%至約10,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分別約673,900,000港元及13,6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在本年度計入新收購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抵銷現有資產的嚴重減值所致。

## 資產抵押

批予CVMSB的銀行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i) 就CVMSB所持土地及在其上興建之廠房設立法定押記；
- (ii) 轉讓來自CVMSB的應收賬款；
- (iii) 就CVMSB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不包括履約保證)設立固定及浮動法定押記的債券；
- (iv) 轉讓CVMSB於與鎂錠項目(「該項目」)有關的所有樓宇合約、設計圖則及其他合約的一切權利、享有權及權益；
- (v) 轉讓CVMSB作為其於該項目業務一部分所承購保險的一切權利、利益及權益；
- (vi) 向銀行轉讓在Bank Rakyat開設的現有收入戶及該收入戶的進賬款項，收入戶僅由銀行操作；
- (vii) 就CVMSB的還原罐設立的第一固定抵押／轉讓；
- (viii) 轉讓CVMSB的還原罐的保單；及
- (ix) 所委任法律顧問可能提出的任何其他擔保。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約174名(二零一一年：224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9,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約16.9%(二零一一年：18.6%)。僱員酬金按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釐定，而花紅則按員工個別表現及根據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發放。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CVMSB獲授之銀行貸款融資向銀行發出公司擔保合共約184,600,000馬幣(相當於46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4,600,000馬幣(相當於452,70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大可能因上述公司擔保而對本公司造成申索。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出公司擔保的負債上限約為171,500,000馬幣(相當於437,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1,300,000馬幣(相當於420,000,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CVMSB購置液化石油氣向一名供應商發出公司擔保合共850,000馬幣(相當於2,154,517港元)(二零一一年：850,000馬幣(相當於約2,084,048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CVMSB購置汽車及設備的融資租賃債項發出公司擔保合共763,373馬幣(相當於約1,934,942港元)(二零一一年：1,272,026馬幣(相當於3,118,783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確認公司擔保的任何遞延收入，乃因其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且其交易價格為零。

## 訴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本公司獲送達由美國新澤西州地方法院發出的民事案件傳票，其乃由Magnesium.com Inc. (「MG.com」)就違反一份不披露及不逾越協議以及一份鎂買賣協議發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已透過向MG.com支付300,000美元達成和解。此等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就訴訟和解計提撥備2,325,420港元，且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向MG.com悉數支付。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所訂適用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的最佳常規(「最佳常規」)。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有任何違反守則的守則條文的情況，惟下列摘要之若干偏離行為除外：

### 守則條文A.4.1條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輪值退任及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選舉。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之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審閱

由三名成員Wong Choi Kay女士(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Chong Lee Cha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Tony Ta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

## 刊載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同時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vmminerals.com](http://www.cvmminerals.com)。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南亞礦業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嵇匡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嵇匡先生、Lim Ooi Hong先生、梁維君先生、梁海洋先生及李子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Wong Choi Kay女士、Chong Lee Chang先生及Tony Tan先生。